

市政統計週報

(第 674 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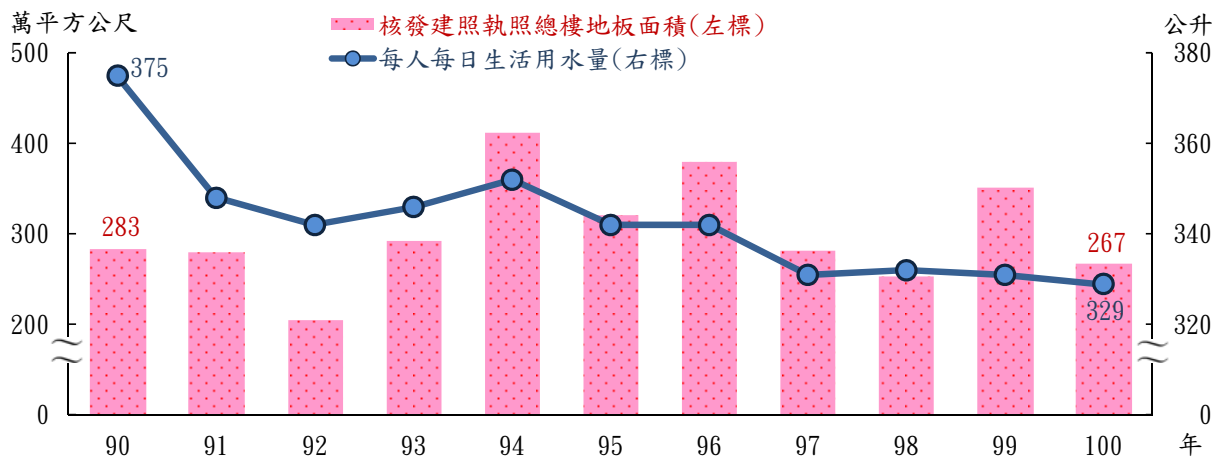
發稿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發稿日期：101 年 7 月 4 日
聯絡人：陳素貞 27287624

【提要】臺北市近十年來環境負荷指標中，人口密度、機動車輛密度及工業密度皆較十年前增加；核發建照執照總樓地板面積、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、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及每戶每月電燈用電量則較十年前減少。

依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交通局等統計資料彙編之環境負荷指標，100年底臺北市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9,753人、機動車輛密度為每平方公里6,791輛，分別較90年底增加0.65%、12.71%；因土地面積狹小，致道路面積2,091.7萬平方公尺僅較90年底增加1.27%，增加幅度遠不及機動車輛成長速度。工業密度及營建工程方面，製造業登記家數為每平方公里28家，較90年底增加21.74%，核發建照執照總樓地板面積267萬平方公尺則較90年減少16萬平方公尺(-5.63%)。

在垃圾清運及水電用量方面，100年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降至0.39公斤，較90年大幅減少62.14%，垃圾回收率已逾6成，較90年增加55.27個百分點，而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及每戶每月電燈用電量均呈遞減趨勢，分別較90年減少12.27%、2.15%，另污水處理率自97年底後即達100.00%，較90年底增加43.67個百分點。臺北市政府為實現「永續臺北生態城」的願景，在追求經濟科技發展的同時，亦致力於降低影響環境負荷之各項因素，十年來已顯成效。

臺北市核發建照執照總樓地板面積及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



臺北市環境負荷指標

年別	人口密度 (人/平方公里) ①	機動車輛密度 (輛/平方公里) ①	道路面積 (萬平方公尺) ①	每人每日 垃圾清運量 (公斤)	垃圾 回收率 (%)	污水 處理率 (%) ①	每戶每月 電燈用電量 (度)
90年	9,690	6,024	2,065.4	1.03	5.25	56.33	578.10
100年	9,753	6,791	2,091.7	0.39	60.52	100.00	565.68
較90年 增減數(百分點)	63	767	26.3	-0.64	(55.27)	(43.67)	-12.42
較90年 增減%	0.65	12.73	1.27	-62.14	--	--	-2.15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交通局、工務局、環境保護局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台灣電力公司。

附註：①係為當年底資料。

*本週報自88年5月11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，自第122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，另本處自98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「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」。

*本處網址 <http://www.dbas.taipei.gov.tw>。

*市府網址 <http://www.taipei.gov.tw>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。